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资设立上海泰迪医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暂名）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概述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格医药”或“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与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安诊断”）合资设立上海泰迪医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暂名，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金额在董事长审批权限内。本次投资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不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合作对方基本情况

迪安诊断（股票代码：300244）成立于2001年，是国内最大的连锁化独立医学实验室之一，业务涵盖医疗诊断服务外包、司法鉴定、诊断产品销售、诊断技术研发生产、健康管理、CRO等多个领域。已在全国18个省市建立21家独立实验室，可开展1500余项检验项目，为中国8000多家医疗机构提供医学诊断“服务+产品”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与迪安诊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概况：上海泰迪医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暂名），注册资本4,000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128号12号楼三楼C座101-110室，经营范围为临床试验业务，临床试验项目的管理、咨询，检测服务及数据统计分析等（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2、设立后股权结构为：

出资方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泰格医药	2,000	50%
迪安诊断	2,000	50%
合计	4,000	100%

3、出资方式：本次出资采用现金方式。

四、合资协议主要内容

2016年1月14日，公司与迪安诊断签署了《关于设立、运营上海泰迪医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暂名）之合作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出资及支付安排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泰格医药出资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持股比例50%，迪安诊断出资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持股比例为50%。各方首期出资为各自认缴出资额的40%，后续将根据合资公司发展需要分期逐步同比例缴付。

2、管理及组织架构

合资公司的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泰格医药委派2名，迪安诊断委派2名，另外1名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董事长1名，由迪安诊断委派的董事担任；监事2名，由合资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人选由董事会决定。

3、商业模式

合资公司系严格按照美国CAP和ISO15189要求建立质量体系的中心实验室，为I-IV

期药物临床试验提供严格和复杂的实验室解决方案，业务范围包括参与研究方案设计，为研究中心提供检测服务，及相配套的实验物资、临床研究中心实验室项目管理、标本管理与长期储存、样本物流服务、实时在线报告服务、数据分析与转移及系统对接等服务。

4、各方职责

泰格医药应帮助合资公司完善项目管理体系，快速提升商务拓展能力，在临床试验整体解决方案竞标过程中将合资公司作为中心实验室板块的首选供应商。

迪安诊断将帮助合资公司完善技术平台建设，完善技术人才招聘体系，通过接入集中采购和供应链管理体系有效降低中心实验室测试成本。

5、违约责任

履行本协议过程中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实际损失的违约赔偿责任。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旨在通过双方优势互补的合作，打造一个从临床中心实验室测试分析到病患诊断检验服务的临床诊断一体化服务平台，共同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 CRO 中心实验室服务，从而实现对药品临床研发流程的整体优化，有效改善患者疗效和实现健康促进愿景。

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市场、管理、质量控制等各方面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以防范和控制，确保实现各项预期目标。

本次投资是公司在其他协同业务板块合作模式上的又一次重大突破，可有效促进公司主业不断提升与巩固，进一步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六、备查文件

1、《关于设立、运营上海泰迪医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暂名）之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四日